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  
2026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六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	
基本情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2
一、部门收支总表.....	2
二、部门收入总表.....	3
三、部门支出总表.....	4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8

# 第一部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直属正司局级事业单位。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履行下列职责：（一）承担市场监管专业技术人员评价开发和咨询服务工作。（二）承担总局机关、直属单位和市场监管系统干部专业类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市场监管系统专业技术人员教育培训工作。承担总局年度教育培训计划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三）开展市场监管专业技术人员教育培训理论研究和教学科研工作，承担相关培训的教材编写、课程开发、教育培训评估工作，开展相关师资队伍培训。负责总局网上党校、网络学院等远程教育平台建设管理工作。（四）负责总局党校工作的组织实施，承担党校校委会日常工作。（五）开展合作办学和干部教育培训交流工作。（六）完成总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党校工作部（总局党校办公室）、培训和人才开发部、网络教育部。

##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8.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2.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教育支出	715.5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0
四、事业收入	90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79.27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5.00		
本年收入合计	1853.55	本年支出合计	2156.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00.00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3.42		
收 入 总 计	2156.97	支 出 总 计	2156.97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156.97	3.42	948.55			900.00					5.00	300.00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2.18	1282.1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82.18	1282.18				
2013850	事业运行	1282.18	1282.18				
205	教育支出	715.52		715.52			
20508	进修及培训	715.52		715.52			
2050803	培训支出	715.52		715.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0	8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00	8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00	5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27	79.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27	79.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0	53.50				
2210202	提租补贴	5.49	5.49				
2210203	购房补贴	20.28	20.28				
	合计	2156.97	1441.45	715.52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48.55	一、本年支出	951.9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8.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1.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教育支出	715.5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14.51
二、上年结转	3.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951.97	支出总计	951.9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扣 除中央预算内投 资）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预算内投 资后执行 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预算内投 资后预算 数	增减额	增减 (%)	增减额	增减 (%)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255.49	255.49	221.94	221.94		221.94	-33.55	-13.13	-33.55	-13.13
20138	市场监 督管理 事务	255.49	255.49	221.94	221.94		221.94	-33.55	-13.13	-33.55	-13.13
2013850	事业运 行	255.49	255.49	221.94	221.94		221.94	-33.55	-13.13	-33.55	-13.13
205	教育支 出	821.42	821.42	715.51		715.51	715.51	-105.91	-12.89	-105.91	-12.89
20508	进修及 培训	821.42	821.42	715.51		715.51	715.51	-105.91	-12.89	-105.91	-12.89
2050803	培训支 出	821.42	821.42	715.51		715.51	715.51	-105.91	-12.89	-105.91	-12.89
221	住房保 障支出	11.10	11.10	11.10	11.10		11.10				
22102	住房改 革支出	11.10	11.10	11.10	11.10		11.10				
2210201	住房公 积金	8.50	8.50	8.50	8.50		8.50				
2210203	购房补 贴	2.60	2.60	2.60	2.60		2.60				
合 计		1088.01	1088.01	948.55	233.04	715.51	948.55	-139.46	-12.82	-139.46	-12.82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59.39</b>	<b>159.39</b>	
30101	基本工资	65.00	65.00	
30102	津贴补贴	2.60	2.60	
30107	绩效工资	83.29	83.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0	8.5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73.65</b>		<b>73.65</b>
30201	办公费	0.50		0.5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4	手续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0.25		0.25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08	取暖费	5.00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10.43		10.43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7		0.27
30226	劳务费	4.00		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		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b>合 计</b>	<b>233.04</b>	<b>159.39</b>	<b>73.65</b>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 2026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2026 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部门公开表 9

###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27					0.27

##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156.97 万元。

###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 2026 年收入预算 2156.9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42 万元，占 0.1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8.55 万元，占 43.98%；事业收入 900.00 万元，占 41.73%；其他收入 5.00 万元，占 0.2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00.00 万元，占 13.91%。

###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 2026 年支出预算 2156.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41.45 万元，占 66.83%；项目支出 715.52 万元，占 33.17%。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 2026 年财政

拨款收支总预算 951.97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948.55 万元，上年结转 3.42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1.94 万元、教育支出 715.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51 万元。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48.55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139.46 万元，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培训支出经费减少。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较为明显的款级支出科目为 20508 进修及培训，2026 年预算为 715.51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105.91 万元，下降 12.8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年度培训支出经费压减。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1.94 万元，占 23.40%；教育支出 715.51 万元，占 75.43%；住房保障支出 11.10 万元，占 1.17%。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21.94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33.55 万元，下降 13.13%，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15.51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105.91 万元，下降 12.8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8.50 万元，与 2025 年执行数持平。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60 万元，与 2025 年执行数持平。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3.0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9.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73.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关于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27 万元，均为公务接待费预算。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2025年相比降低98.02%，主要是进一步压减“三公”经费，2026年无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部门重点任务和支出政策情况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认真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年-2027年）》和《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2024-2028年）》，以高水平干部教育培训服务市场监管事业长远发展。2026年，中心将继续高质量完成党校主体班、领导干部读书班等重点班次保障任务；围绕总局“一个大市场、两个纲要、三个监管、四个安全”工作着力点，组织开展履职能力提升培训，完成总局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内培训班、市场监管大讲堂、市场监管学习论坛等举办工作；加强总局网络学院课程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持续打造高质量网络培训平台，赋能市场监管系统干部常态化学习。

### （二）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年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345.0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90.69万元，上升35.66%。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部最新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将原本列入“劳务费”的部分预算调整列入“委托业务费”科目。

###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1.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5.00 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共有车辆 0 辆，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2026 年部门预算无安排购置新增车辆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6 年对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715.52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六）“专业技术人员开发工作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 1. 项目概述

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市场监管总局 2026 年度教育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包括市场监管总局党校主体班、领导干部读书班等重点班次；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内其他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次、市场监管大讲堂、市场监管学习论坛等。同时该项目经费也用于市场监管总局网络学院平台建设和课程体系建设。

#### 2. 立项依据

《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 年-2027 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2024-2028 年）》、《2026 年市场监管总局教育培训计划》等。

### 3. 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实施。

### 4. 实施方案

按照《2026 年市场监管总局教育培训计划》安排，采用面授、网络、线上线下相结合及现场教学等方式开展各项教育培训活动，继续做好行指委相关工作、扶贫工作和其他培训相关工作。

### 5. 实施周期

该项目计划长期实施。

###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715.52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5.51 万元、上年结转 0.01 万元。

###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专业技术人员开发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0]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业技术人员开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15.52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715.51			
	上年结转	0.01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开展市场监管专业类相关培训，培养符合我国社会经济发展需要的市场监管系统干部队伍，为市场监管工作提供人才和智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60 人	12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率	≥90%
		培训人员合格率		≥99%	8
		新课程开发率		≥90%	6
		教学评估覆盖班次率		≥90%	6
		时效指标	培训启动时间	≤50 天	6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9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班规定人员参与度	≥9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学评估总体满意度	≥90%	1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七)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 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 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 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 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 最高不超过 12%, 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一) 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  
指经国务院批准, 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 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 人均月补贴 90 元。

**(十二) 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购房补贴(项):**  
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 的规定, 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 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 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 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 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

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三)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四)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